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航 指 适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 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4-M900-01R1

修正案号: 39-9165

一. 标题: 检查主旋翼上桨毂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安装了件号(P/N)为900R2101006-105、-107、-109 或-111 的主旋翼上桨毂组件的所有序列号的 MD900 型号直升机。

三.参考文件:

- 1、FAA AD 2017-17-03, 39-18993, 2017 年 8 月 7 日颁发;
- 2、MD 直升机公司服务通告 SB900-125, 2016 年 2 月 19 日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4-M900-01 39-8144

本指令定义了上桨毂出现裂纹的不安全状况。这种状况会导致上 桨毂失效,进而丧失对直升机的控制。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己事先完成。

- 1、在 100 小时在役时间(TIS)内,其后以不超过 100 小时 TIS 的间隔:
- 1.1 检查每个柔性梁螺栓孔(flexbeam bolthole)周边的整流封严 (fillet seal),以确认其是否正确地黏附在桨毂或衬套,或已丢失。封 严不正确黏附包括拉丝、起泡、脱落、干燥或裂纹。如果整流封严没 有正确地黏附或丢失,下次飞行前,用 C232 密封胶或等效密封胶,依

据 MD 直升机公司服务通告 SB900-125 (2016 年 2 月 19 日颁发) 第 2.D.(2)段至第 2.D.(5)段完成指南及图 1 的要求,更换整流封严。

- 1.2 用光源及 10 倍或以上的光学放大镜,检查上桨毂组件顶部每个柔性梁螺栓孔整流封严周边区域是否有裂纹。如果发现裂纹,下次飞行前,更换上桨毂组件。
 - 2、12个月内,然后以不超过12个月的重复间隔:
- 2.1 将上桨毂顶部每个柔性梁螺栓孔周边区域去除油漆和底漆。从上桨毂顶部和每个衬套啮合面去除整流封严。
- 2.2 用 10 倍或以上的光学放大镜,检查每个围着柔性梁螺栓孔区域的裂纹。如果发现裂纹,在下次飞行前,更换上桨毂组件。
- 2.3 检查柔性梁槽处上桨毂底部柔性梁螺栓孔周边每个前腿垫片和衬套是否有腐蚀。如果发现腐蚀,下次飞行前:
- 2.3.1 从柔性梁槽去除前腿垫片并清洁柔性梁螺栓孔相邻区域,在最大修理损伤范围内去除腐蚀。如果腐蚀超过最大修理损伤范围,更换上桨毂组件。
- 2.3.2 用光源及 10 倍或以上的光学放大镜, 检查上桨毂组件顶部每个柔性梁螺栓孔周边区域是否有裂纹。如果发现裂纹,下次飞行前,更换上桨毂组件。
 - 2.4 更换本指令第四.1.1 段所述整流封严。
 - 3、在达到 1000 小时 TIS 前, 其后以不超过 1000 TIS 的间隔:
- 3.1 涡流检查每个柔性梁螺栓孔相邻区域、上部和下部,确认是否有裂纹。该涡流检查必须由有相应资质的人员进行。如果发现裂纹,在下次飞行前,更换上桨毂组件。
 - 3.2 更换本指令第四.1.1 段所述整流封严。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17 年 09 月 25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7 年 09 月 15 日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020-86130011